

转型期

中国市场经济伦理的建构

中西方义利思想演进之比较研究

魏悦
著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转型期

中国市场经济伦理的建构

中西方义利思想演进之比较研究

魏悦 著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出版资助项目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转型期中国市场经济伦理的建构: 中西方义利思想演进之比较研究/魏悦著.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3. 12

ISBN 978 - 7 - 5668 - 0333 - 7

I. ①转… II. ①魏… III. 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经济伦理学—研究—中国 IV. ①F12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53251 号

出版发行: 暨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中国广州暨南大学

电 话: 总编室 (8620) 85221601

营销部 (8620) 85225284 85228291 85228292 (邮购)

传 真: (8620) 85221583 (办公室) 85223774 (营销部)

邮 编: 510630

网 址: <http://www.jnupress.com> <http://press.jnu.edu.cn>

排 版: 广州市天河星辰文化发展部照排中心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3.75

字 数: 230 千

版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

定 价: 30.00 元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前言



人类社会最具普遍意义的利益是经济利益，经济利益的获取与分配必然涉及伦理道德。经济伦理正是从经济利益与伦理道德的角度来反映、限制或推动经济变化的社会思想观念部分。因此，经济伦理的变迁不仅是经济思想史上一个至关重要的议题，在某种意义上也是社会经济转型的决定性因素。当代中国正处于经济体制转轨的社会转型加速期，如何构建适合中国市场经济的道德体系，关系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目标能否实现，也关系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梦想能否如愿，这是一项极富挑战性的时代课题。

本书从经济学的角度出发，力图在中外比较的宏观背景意义上，梳理阐发义利思想的发展演变过程，深入解析中西方义利思想从萌芽、鼎盛、衰落到再度复兴的各个历史阶段，以期从社会和历史的背景中，从时代的需求中探求义利思想产生的根源、发展的动力以及形成各自特色的原因，从而为构建中国市场经济的伦理道德提供理论借鉴。本书将研究时期划分为四个阶段：①义利思想的初步形成——先秦与古希腊、古罗马时期；②义利思想的调适与中和——秦汉至隋唐与西方中世纪；③义利思想的反思与突破——宋元明清（鸦片战争以前）与西方资本主义制度确立和自由发展时期；④义利思想的嬗变与转型——中国近现代与西方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以上每个阶段在中西方义利思想发展进程中既有益于其他段的确切特征，又因发展时期相同而存在诸多相似之处。这就为比较研究提供了纵向与横向交汇的立体层面，使基本线索的把握与具体理论的精研结合起来。

本书采用的研究方法包括：①基本研究方法。研究对象的综合性较之现行经济学浓重的数理分析倾向有较大差异，因此，带有东方文化特色的“综合分析”与哲学思辨将是本书的基本研究方法。本书力求在跨学科的基础上分析人们求利行为的合理性及其根据，从而为经济学方法论研究提供一种认知基础与思想背景上的视角和框架。②分析方法。本书采用纵向和横向比较分析相结合以及实证和规范分析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将义利思



想置于纵向的时光演进与横向的同期比较中,以期深刻揭示中西方义利思想之间复杂多层的互动关系。此外,义利思想不仅涉及古典经济学的“经济人”概念,也牵涉福利经济学的伦理价值判断。因此,研究“个人福利”与“社会福利”关系的义利问题,既具有宏、微两学的实证特征,又带有浓厚的规范分析色彩。③论述方法。以思想的发展为线索,按专题即思想观点展开论述,力图清晰展示义利思想的发展轨迹与规律。

关于本书的研究特点,有以下几个方面:

(1) 中国的改革和发展需要经济理论的创新。在创新过程中,不仅要从中国传统思想中吸取营养,而且要借鉴西方先进经验。本书立足于传统经济观念与现代化问题的研究,进行纵向梳理、横向对比,较之以往头绪纷繁的探讨,视角独特构成本书的研究特点之一。

(2) 义利思想是综合性特征显著的学术领域,它把经济思想与不同时期的社会思潮联系起来。这意味着本书选择了文化分析的方法,而不是把思想转换为数学模型的技术方法。因此,关注一般的科学文化背景,加强经济学科与人文学科的联系,是本书研究方法上的特色。

(3) 本书以思想的发展为线索,按专题即思想观点展开论述,改变了以往单纯按历史时期或思想家阐述的方式,力求在论述方法上作出新的尝试。

魏悦

2013年6月

目 录

前 言	001
导 论	001
一、研究对象和研究思路	002
二、研究意义和研究方法	004
三、本文的研究特点	006
第一章 义利思想的初步形成——先秦与古希腊、古罗马时期	007
第一节 义利思想的多向度展开——先秦时期	008
第二节 义利思想的多元化——古希腊、古罗马时期	029
小 结	040
第二章 义利思想的调适与中和——秦汉至隋唐与西方中世纪	049
第一节 义利思想的融合统一——秦汉至隋唐时期	050
第二节 义利思想的调和统一——西方中世纪	059
小 结	069
第三章 义利思想的反思与突破——宋元明清（鸦片战争前） 与西方资本主义制度确立和自由发展时期	077
第一节 反传统义利思想的盛行——宋元明清时期（鸦片战争前）	079
第二节 市场经济伦理思想的崛起——西方资本主义制度确立和自由发展时期	104
小 结	123

第四章	义利思想的嬗变与转型——中国近现代与西方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	131
第一节	传统义利思想的裂变——中国近现代	132
第二节	传统经济伦理思想的转变——西方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	172
	小 结	185
总 论		192
一、	中国义利思想演变的总考察	192
二、	西方义利思想演变的总考察	198
三、	构建中国市场经济伦理的总体思路	202
参考文献		211

导 论



经济伦理的核心范畴是“义”与“利”，在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等领域中存在的问题，说到底都是如何处理义与利关系的问题。所谓“义”是适宜、恰当的意思，也就是人们在思想和行动中遵循的合理的行为标准及意识。“义者，宜也”（《中庸》），“义，人之正路也”（《孟子·离娄上》），说明了“义”作为道德原则所具有的普遍性、超越性和至上性。“利”是指利益、收益，“利，铎也。从刀，和然后利”（《说文解字》）。“利”字的结构是用刀割禾，意为收获，引申为能够满足人们物质生活需要的物质收益。从伦理学的角度审视，“利”泛指达到活动预期效果或获得行为实际效果的个体或群体的利益和功利。义、利作为对人类活动目的、方式和结果的描述及认识，反映了人类对精神价值和物质价值的追求。这两种价值本身具有内在的不可分割性，蕴涵在人的社会经济活动之中。对于义、利关系以及二者之间价值取舍的回答和理性思考，构成了义利观的基本内容。它包括两个方面：一是道德准则与物质利益即“义”与“利”孰先孰后，孰轻孰重，是先义后利、重义轻利，还是先利后义、重利轻义；二是个人利益与社会整体利益的关系问题，即公私价值观，是个人利益服从社会整体利益，还是社会整体利益服从个人利益。中西方经济伦理视野中的义利之辨，都是围绕上述问题展开的，并在解决上述问题的过程中日益丰富和发展。义利观作为联结社会经济关系和伦理观念的桥梁，与一个国家或地区的民族文化有着深厚的渊源。中国传统义利思想与封建自然经济相适应，是大一统的封建专制主义政治经济结构在经济伦理上的价值取向和原则，其根本特征是德性主义和整体主义。在义、利关系上，道德礼义至上，道德价值是评价一切经济行为的最终标准；在国家、集体与个人的利益关系上，封建国家或皇帝、宗族的利益至上，私利相对于以公利之名出现的封建皇权处于弱势、贬抑的地位。这种义利观与西方资本主义兴起时期所推崇的功利主义思想截然相反。功利主义以求利致富为核心内涵，个人利益的满足是衡量经济行为善恶的根本标准，其最大特



点是个人利益辩护,为资本主义社会的良性运行和协调发展提供价值观念上的支持和保障。中国历史上没有出现过真正的市场经济,也没有与之匹配的道德规范。市场经济是西方发达国家的主要经济类型。建立在利己主义基础上的功利主义思想在某种深层意义上反映了市场经济的伦理趋向,它对西方近代以来的社会伦理精神的影响无处不在。在近代,虽然中国开启了传统义利思想转型的序幕,但由于种种原因,这个转型是初步的、不彻底的。改革开放以来,中国迈入市场经济时期,面对西方伦理的伟大传统和当代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如何吸收、融合与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伦理原则,批判、继承、调适和改造中国传统经济义利思想,成为学术界亟待解决的现实问题和理论问题。

一、研究对象和研究思路

国内外关于中西方义利思想演变的研究从多个角度展开,并具有一定的深度。刘小枫、林立伟主编的《中国近现代经济伦理的变迁》(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勾勒了中国传统经济伦理思想变迁的文化结构图谱;王小锡的《中国近代经济伦理思想的转型及其现代性》(载于《江苏社会科学》1996年第6期)、王玉生的《言强必先富——中国传统经济伦理思想的近代演变》(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年版)从现代性的维度,对中国传统经济伦理思想近代演变的历史动因、作用机制、现实启示等作出了一定的评价和定位;罗国杰、宋希仁主编的《西方伦理思想史》(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和万俊人的《现代西方伦理学史》(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较详尽地介绍了西方伦理思想的历史渊源、发展进程及其现代理论形态;山田孝雄的《东西方伦理学》(河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巴发中的《中西传统义利观比较》(载于《理论探讨》1996年第4期)、罗国祥的《东、西道德论“义”、“利”》(载于《武汉大学学报》1999年第3期)从融合、创新的角度探讨了中西方义利思想的产生背景、实质特征及历史影响等方面的异同。这些研究成果,不仅开辟了中西方义利思想研究的先河,为后续研究提供了大量可资借鉴的材料和线索,而且确定了一些基本的思路、原则和方法,为中西方义利思想的比较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另一方面,限于视角、观点、资料、论证方式等各种原因,已有成果尚存在某些缺欠或不足,主要表现在:①现有著作大多属于断代性、个案性研究,系统而全面的研究还不够;②有关义利思



想的论述，多见于哲学、社会学等学科的研究成果中，从经济学或经济思想史的角度进行探索 and 创新的论著数量有限；③关于中西方义利思想的比较研究仍然十分薄弱，到目前为止，尚无一部全面、系统的论著问世，而比较研究的方法、原则、范畴等问题犹待深入探讨。上述存在的问题，正是本书需要注意的重大问题或微观细节。本书拟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以现代经济理论为指导，力争对中西方义利思想的比较研究作出新的尝试。

本书试图从经济学的角度出发，在中外比较的宏观背景上，探究中西方传统义利思想从萌芽、兴盛到确立再到转型的各个历史阶段，以期揭示中西方经济伦理思想的结构和特质，为建构适合于现代市场经济的道德体系提供资源与借鉴。本书主要从两个方面展开论述：其一，梳理剖析中西方义利思想从古典形态向现代形态的转向、基本特征和主要的理论论争，以期进一步加深对义利思想实质的认识；其二，从当代中西方义利思想的融合发展中，揭示其中所蕴涵的、为古典和现代经济伦理所共享的理论特征，从而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有序地发展提供学术参考。这两个方面相互影响、相辅相成，共同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

根据中西方义利思想发展演变的特点，笔者将研究时期大体划分为四个阶段，在篇章结构上，分为导论、四个章节和总论：

1. 义利思想的初步形成——先秦与古希腊、古罗马时期

先秦与古希腊、罗马时期是中西方义利思想的滥觞时期，为此后思想的发展演变勾勒出大致的轮廓。中国古代思想长期以来独立发展，与西方并无直接而明显的联系。由于价值取向、思维方式和方法原则的差异，体现在中西源流与传统之间的基本精神迥然不同。但从整个世界角度考察，中西方思想虽各有特点，但甚为接近的观点不在少数。从这些异同的比较中，我们可以追寻中西方义利思想发展的最初分野。

2. 义利思想的调适与中和——秦汉至隋唐与西方中世纪

秦汉至隋唐与西方中世纪是义利思想的调适与中和阶段，义利思想在这一阶段中持续发展，并且有了新的发展。中世纪是欧洲历史上封建生产关系建立、支配和衰落的典型时期，中国在这一历史时期经历了封建地主经济从确立到鼎盛的过程。在巩固封建经济的过程中，中西方近乎面对同样的社会问题，关注十分相似的社会现象。因此，在这个阶段，中西方义利思想具有强烈的融合统一的特征，但在思想取向和路径上仍存在重大分歧。

3. 义利思想的反思与突破——宋元明清（鸦片战争以前）与西方资本主义制度确立和自由发展时期

在宋元明清（鸦片战争以前）时期与西方资本主义制度确立和自由发展时期，中西方社会生活发生急剧变化。这种变化既有经济和社会的，也有伦理和习俗观念的。这一时期，中国封建主义生产方式由盛到衰，在地主经济成熟繁荣的背后隐藏着深刻的社会矛盾。同一时期的西方，封建制度则进入了瓦解时期，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开始成长。在外部环境的刺激下，中西方几乎同时迎来了义利思想的重新定位和全面反思。曾经占主导地位的统一性思想开始消失，取而代之的是反传统的义利观和资本原始积累过程中商业资本的意识形态。

4. 义利思想的嬗变与转型——中国近现代与西方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

中国近现代与西方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的时期，是中西方义利思想的嬗变与转型阶段。伴随着政治经济和社会结构的变化，中西方的经济伦理同样发生了新的变化。因时代发展和西学传入，中国传统义利观的基本价值体系已逐渐让位于市场经济意义上的经济伦理。在西方，资本主义开始从自由竞争阶段向垄断阶段过渡。随着经济危机及各种社会矛盾的激化，原有的以自由竞争为特征的资本主义秩序受到了激烈冲击，传统资产阶级道德观和价值观发生了动摇。对功利主义思想的批判，开启了现代西方伦理思想发展的新时代。

上述各个阶段在中西方义利思想发展进程中既有异于他段的确切特征，在同一发展时期内，又存在诸多相似之处。这就为比较研究提供了纵向与横向交汇的立体层面，使基本线索的把握与具体理论的精研结合起来。

二、研究意义和研究方法

义利思想作为整个社会政治、经济、伦理观念的重要组成部分，对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和道德进步具有重要影响。改革开放以来，随着中外文化交往的日益频繁，人们的价值观念呈现出多元化态势。在变革经济结构、调整利益关系的社会实践中，义利思想的精神主旨和思维要素日益受到广泛关注。为此，将考察置于历史发展和理论转换的背景下，把握义利思想的特质与发展前景，特别是其在未来学术发展和深进中的价值与意义



就显得非常必要了。

首先，对义利思想的深入理解和研究，必然涉及哲学中的权利、自由、正义和经济学中的理性选择、利益最大化等观念。这就决定了本书的研究具有突出的跨学科性质，关涉经济、哲学，又及社会、文化诸领域，体现了诸学科理论之间的冲撞与融合，具有学科发展的前沿性和基础性意义。

其次，义利思想将利益关系、社会关系与经济机制、经济基础联系起来，显示了一种社会哲学的视野，对于合理营利以及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的协调统一，提供了理论上的有益启示。

再次，迄今为止世界经济学说史中大抵仍无中国，这与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状况极不相称，不能不说这是理论缺陷和实践误区所致。本书力图挖掘有别于西方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经济伦理思想，借以丰富世界经济学说的内涵。

最后，当今世界已经进入全球化时代，随之而来的全球意识要求我们必须对世界的多元性文化有基本的认知。面对西方伦理的伟大传统和当代中国的市场经济，开展中外经济伦理思想的比较研究，对于中国的经济振兴和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本书采用以下研究方法：

1. 基本研究方法

由于研究对象的综合性较之现行经济学浓重的数理分析倾向有较大差异，因此，带有东方文化特色的“综合分析”与哲学思辨将是本书的基本研究方法。本书力求在跨学科分析的基础上，为经济学方法论研究提供一种认知基础和思想背景上的视角与框架。

2. 分析方法

本书采用纵向和横向比较分析相结合以及实证和规范分析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将义利思想置于纵向的时光演进与横向的同期比较中，以期深刻揭示中西方义利思想之间复杂多层的互动关系。此外，义利思想不仅涉及古典经济学的“经济人”概念，也牵涉福利经济学的价值判断。因而，研究个人利益与社会利益关系的伦理问题，既具有宏、微两学的实证特征，又带有浓厚的规范分析色彩。

3. 论述方法

在论述方法上，以思想的发展为线索，按专题即思想观点展开论述，力图清晰展示义利思想的发展轨迹与规律。

三、本书的研究特点

本书的研究特点有以下几个方面：

(1) 中国的改革和发展需要经济理论的创新，在创新过程中，不仅要从中国传统思想中吸取营养，同样需要借鉴西方先进经验。本书立足于传统经济观念与现代化问题的研究，进行纵向梳理、横向对比。较之以往头绪纷繁的探讨，视角独特构成本书的研究特点之一。

(2) 义利思想是综合性特征显著的学术领域，把经济思想与不同时期的社会思潮联系起来，这意味着本书选择了文化分析的方法，而不是把思想转换为数学模型的技术方法。因此，关注一般的科学文化背景，加强经济学科与人文学科的联系，是本书研究方法上的特色。

(3) 本书以思想的发展为线索，按专题即思想观点展开论述，改变了以往单纯按历史时期或思想家阐述的方式，力求在论述方法上作出新的尝试。

第一章

义利思想的初步形成

——先秦与古希腊、古罗马时期

义利思想作为一种伦理道德学说源远流长，无论在中国还是西方，从古至今都是颇具影响的哲学命题之一。中国传统义利思想贯穿中国古代哲学史、伦理思想史、经济思想史，经历了先秦、秦汉、宋明、晚清等主要发展阶段，其中先秦和宋明时期是“义利之辨”的两次高潮。先秦时期的“义利之辨”构成“百家争鸣”的一个重要内容，儒、墨、道、法等各学派的义利思想呈现多样性，其中儒家的义利观对后世具有重大影响。在西方，义利思想的理论渊源可以追溯到古希伯来的宗教哲学和古希腊、古罗马的伦理学。以古希伯来宗教为核心的基督教文化在欧洲中世纪曾一度渗透并统治西方；古希腊的快乐主义伦理学则成为近代功利主义的基本原则和先行思想。“两希”（古希伯来与古希腊）传统之于西方伦理的重要意义，可以与儒家思想之于中国伦理的重要意义相提并论。总之，先秦（公元前3世纪以前）与古希腊、古罗马（公元5世纪以前）时期不仅在时间上大体相当，而且在经济、社会发展阶段和时代特征等方面也存在诸多相似之处，这就为义利思想的比较研究提供了一个前提，同时也为中西方义利思想在初始阶段的相似或相通作出了宏观的解释和说明。

第一节

义利思想的多向度展开——先秦时期

“义利”问题是中国传统伦理思想史中的核心议题之一，发端于西周初期“敬德保民”的尊礼文化。随着西周礼乐社会结构的解体，为适应各种利益冲突及道德调适的需要，出现了以“义利之辨”为主要内容的百家争鸣和经济伦理思想发展的新格局。

一、从“尊神事鬼”到“尊礼敬德”

中国是从夏朝开始进入文明时代的。在此之前，有关人们思想的记载残缺、零散，不过寥寥数语，很难提供系统研究的需要。从夏到西周，人类进入阶级社会，生产方式的变化，社会政治权力结构的变化以及人们价值观念、道德规范的变化，必然造成思想文化的混乱和危机，导致中国伦理思想史上巫觋精神向伦理精神的转变。

如同一切处于文明萌芽阶段的社会一样，夏、商文化具有泛神论和自然崇拜的特点，夏人尊命、商人尊神。在商代，为确立商王的权威，商人开始了造神运动。商朝的统治者宣称王权来自至高无上的神灵——“帝”，王族的祖先死后宾于帝，成为帝臣，“王宾帝史”、“下乙宾于帝”^①。帝不仅是商人的至上神，也是在冥冥中操纵一切的终极力量，是衍生万物之根本。《商书·伊训》曰：“惟上帝不常，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人与帝的联系，要通过先公先王作中介。人以牛羊、战俘奴隶为牺牲献祭于先公先王，并通过后者与帝沟通。帝对人可以降祸福，人通过先公先王向帝祷告，以牺牲换取帝的护佑。因此，人与帝之间是一种物质性的交换关系，不带有丝毫的伦理色彩，“祭帝于郊，所以定天位也；祀社于国，所以列地利也”（《礼记·礼运》）。商人事无巨细，均须通过占卜而定，这样就突出了专事祭祀占卜活动的巫觋集团的社会地位。“国之大事，惟

^①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北京：中华书局，1988. 580.



祀与戎”，“夫祀，国之大节也”^①，表明了殷商时代尊神气息之浓郁。周革殷命，不仅建立起一种新的政治统治制度，同时也伴随着一场意义深远的宗教改革运动。这场运动的实质是对商人的鬼神崇拜进行人文化和宗法化改革，其结果是用道德感应的“天”代替自然崇拜的“帝”，用敬德保民代替祭祀占卜，用伦理精神代替巫覡精神。

周朝的统治者在“殷鉴意识”下，深感“天命靡常”——“宜鉴于殷，骏命不易。命之不易，无遏尔躬”（《诗经·大雅·文王》）。于是，周人采用现实主义态度树立起“敬德”的伦理精神，对彼界的鬼神敬而远之。“天不可信，我道惟宁王德延”（《尚书·君奭》），“王敬所作，不可不敬德……肆惟王其疾敬德，王其德之用，祈天永命”（《尚书·召诰》）等，都表现了“惟德是辅”的思想。“天”在周人的心目中已经不是一个令风雨、降祸福的自然之神，而是“监下民、厥典义”的道德性监护者。正如夏桀“不敬德”（《尚书·召诰》），天命就转移至商汤；商纣无道，“俾暴虐与百姓”（《尚书·牧誓》），天命就转移到周王。“天命”依人德而转移，人通过调整自己的德行来左右天命。“民之所欲，天必从之”、“顺乎天而应乎人”（《左传·襄公三十一年》），这种以人德为基础的天命观蕴含着一种无神论的伦理精神，它是“人类精神开始直接对事物发生责任感的表现，也即是精神上开始有了人的自觉的表现”^②。人与天的沟通，不再靠奉献牺牲的祭祀和占卜，而是靠人在现实生活中的道德实践。于是，“怀保小民”成为统治者配天受命的必要条件。为保持政权的长期稳定，执政者一方面要“节性”（《尚书·召诰》），“无康好逸豫”（《尚书·康诰》）；另一方面要体察民情，关心民的切身利益，做到“惠康小民”、“爱暨小人”（《尚书·文侯之命》）。这种爱民、惠民思想，“在以后的时代，特别是孔丘、墨翟那里，得到了很大的发展”^③。如果说膺受“天命”的关键在于“敬德”，那么“敬德”的客观规范就在于“尊礼”。因此，“礼”是周文化中最核心、最重要的概念。礼的具体内容是规范人们行为的宗法制度和等级制度，“上自君臣朝廷尊卑贵贱之序，下及黎庶车舆衣服宫室饮食嫁娶丧祭之分”（《史记·礼书》），皆有严格定制。它要求君与臣在政治、经济、文化、交际等各方面的权利、义务和应享受的待遇，

①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北京：中华书局，1988．562．

② 徐复观．中国人性论史（先秦篇）．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21．

③ 陈瑛．中国伦理思想史．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1985．42．

都应严格地和他们的身份相符，不得僭越。据《左传·昭公七年》所载，西周时期“人有十等”，人的等级地位不同，其行为规范、礼仪标准也互不相同。如“天子七庙，三昭三穆，与大祖之庙而七。诸侯五庙，二昭二穆，与大祖之庙而五。大夫三庙，一昭一穆，与大祖之庙而三。士一庙。庶人祭于寝”（《礼记·王制》）。周礼的本质就是等级制，它的作用在于通过恪守符合等级观念的各种规范典则，建立起财富的等级身份占有制度和礼治的政治统治秩序，以促进西周封建经济的稳定和发展。

由上可见，西周“尊礼敬德”的伦理精神，不仅奠定了中国传统文化“重人伦、轻鬼神”的基本性格和主体精神，而且是我国历史上首次在价值观和道德规范上既重视对被统治者进行约束，又重视对统治者进行约束的思想理论。尽管在他们的讨论中没有提出“义”的范畴，“德”和“礼”始终表现为外在性和强制性的行为规范，尚未成为一种内在的道德要求，但把天意和民利联系起来，主张“利”的正当性存在于民众之中的思想，对后世“重民利”、“兴天下之利”等观念的形成产生了极大影响，实际上已开启中国经济思想史上“义利之辨”的先河。先秦诸子正是在对夏、商、周的统治经验和理论进行总结和升华的基础上提出了以“义利”为基本价值准则的理论体系，从而在君主专制的前提下，通过适度规范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利益来解决长期处于对立状态的紧张局势，巩固新兴地主阶级的统治秩序。

二、义利思想的初步展开

西周以来，社会伦理观念作为神权统治的对立物而产生和发展是当时的一般趋向。神的意志已经不能用来说明行为和道德的起源，于是出现了一些新的社会伦理倾向与旧的宗教道德规范相对立。这种变化的表现之一便是在财富的获得上穿起了伦理的外衣，作为理论形态的义利思想开始出现。如《左传》中所谓“德义，利之本也”（《左传·僖公二十七年》），“义以建利”（《左传·成公十年》）；《国语》中“义以生利，利以丰民”，“夫义者利之足也，……废义则利不立”（《国语·晋语二》）等。随着社会经济结构的变化，义利思想也随之发生变化。春秋战国之际，由于生产力水平提高，社会分工的细化和商品交换的发展，土地私有制作为一种新的所有制形式逐渐成为社会生产关系的主流。与此同时，社会关系的各个方面也发生了深刻变化。“礼乐征伐自天子出”递次降为“自诸侯出”，